

乐平市财政局 2022 年度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根据《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及《中共乐平市委 乐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了乐平市财政局《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乐财字【2022】46 号文件。为本年度工作安排做了详细的布置。今年以来主要进行了以下工作。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绩效管理。要求全市所有预算单位 2022 年相关的项目支出设定绩效目标，要求各单位提交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并对项目全过程进行跟踪问效，动态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资金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进程。

（二）在全市各预算单位安装了江西省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并已正式上线。各预算单位已在系统上编制了 2022 年度的项目支出及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对于各单位报送的目标表进行了认真的审核，为绩效目标的实现及绩效评价打下良好的基础。

（三）绩效管理 本年度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预算部门数量有 83 家一级单位 19 个乡镇，专项支出 86200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 221750 万元。市直单位市本级预算管理规模 100%，乡镇总计 97000 万元纳入绩效管理。

(五)绩效监控管理方面 本年度纳入监控管理的市直单位和部门共计 83 家一级单位，监控专项资金 86200 万元。市直单位监控范围 100%。

二、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一)根据《中共乐平市委 乐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及乐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本年度项目支出评价结果：市公务用车服务中心市公务用车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良”、市市场监管局食品质量安全监管及抽检项目“良”、药品安全监管项目“良”、市公安局禁毒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良”、办案网络技术服务和设备款项目“良”、市农业农村局农业产业化经费项目“良”、市住建局东湖提升泵站运行托管专项项目“优”、市生态环境局环保治理、执法监察与环保污染防治经费项目“中”、市应急管理局森林消防扑火及物资储备项目“中”。部门整体评价结果：乐港镇人民政府“中”、市生态环境局“良”、市公安局“良”、市城管局“良”、市教体局“良”、市住建局“良”、市应急管理局“良”、市交通局“良”、市委政法委“良”、市人防办“优”。重点跟踪监控结果：市水利局东方红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优”、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江西富硒蔬菜产业集群建设项目“优”。

